

2022年度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1、拟订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负责复原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定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

组织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和参与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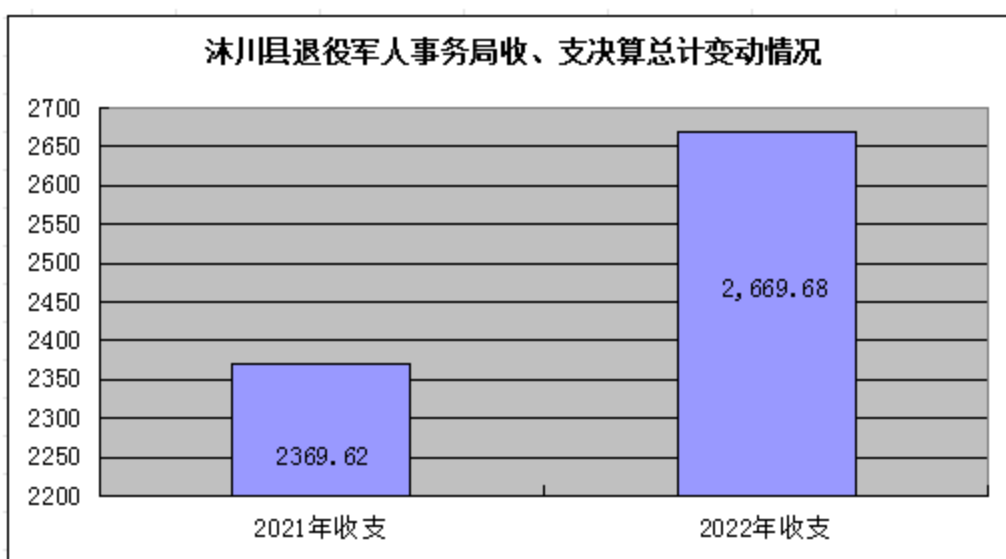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无纳入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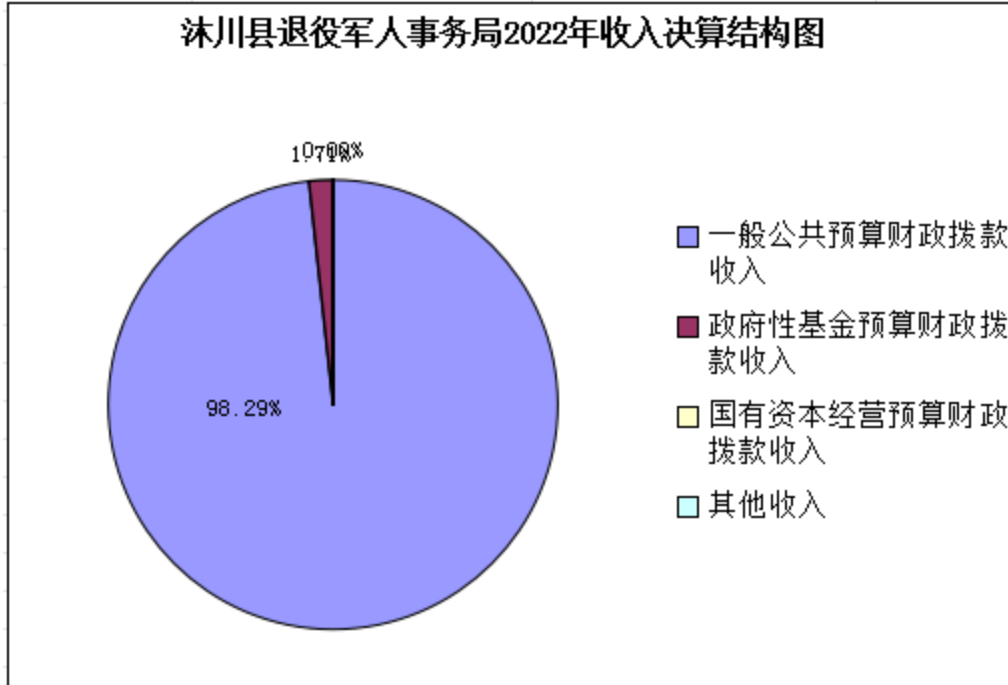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2,669.6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00.06万元，增长12.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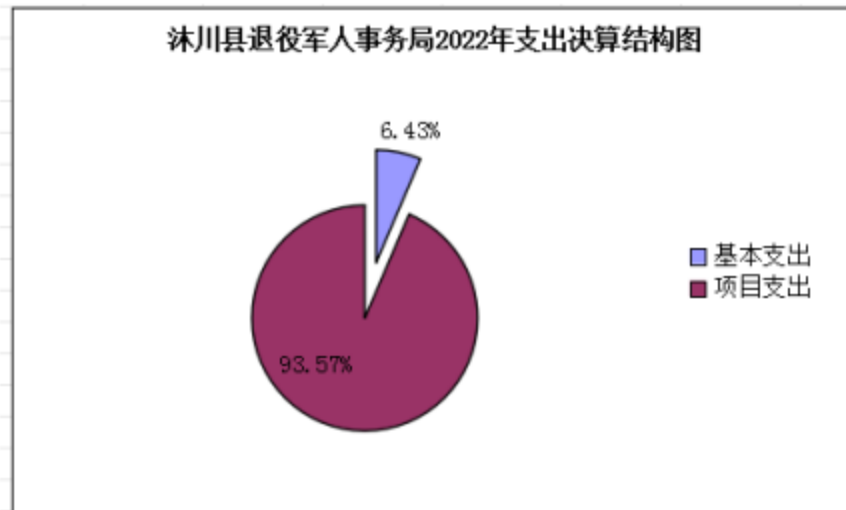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577.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33.58万元，占9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17万元，占1.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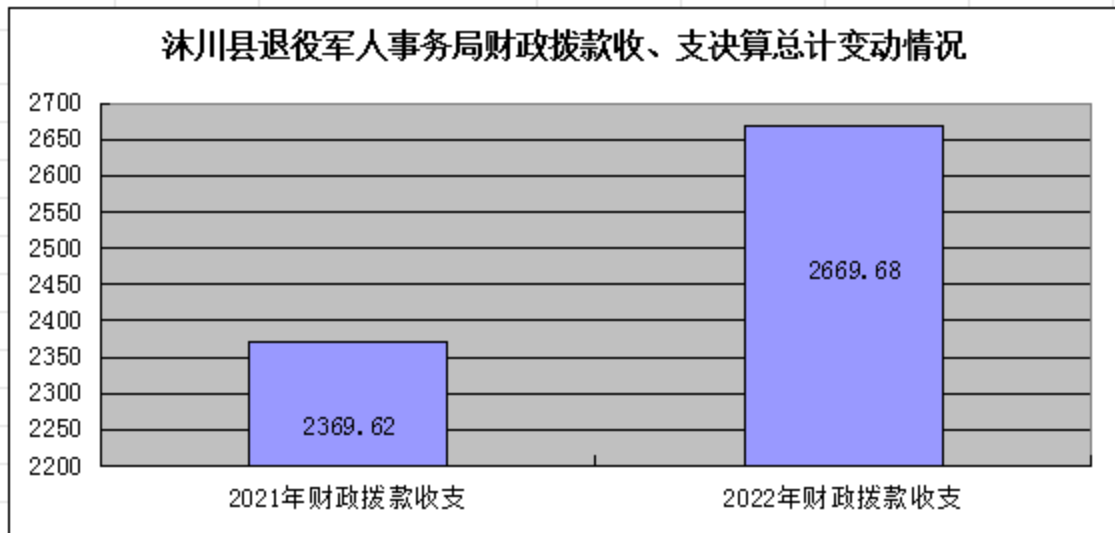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669.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76万元,占6.43%;项目支出2,497.92万元,占93.5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69.68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00.06万元,增长12.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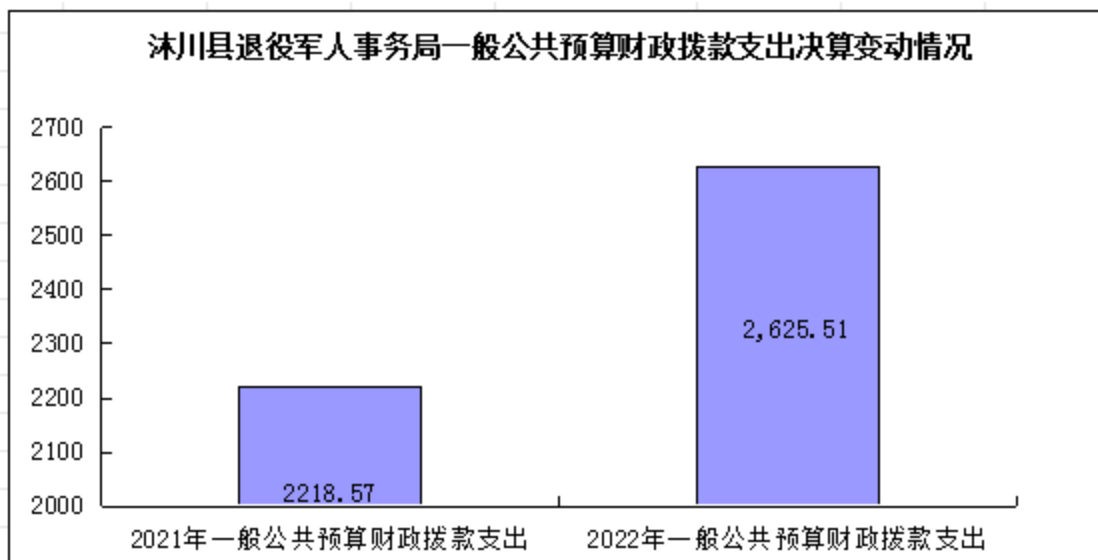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25.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3%。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6.94万元,增长18.3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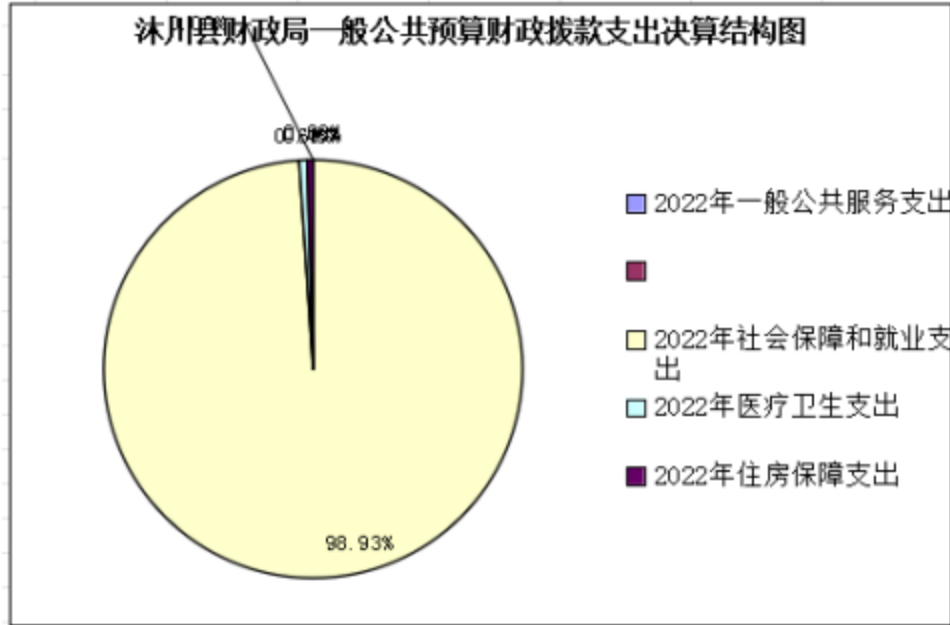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25.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97.48万元，占98.9%；卫生健康支出15.93万元，占0.6%；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12.11万元，占0.5%；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625.5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09.58万元，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396.2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20.7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决算为175.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支出决算为7.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17.4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4.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3.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13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1.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4.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1.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2.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6.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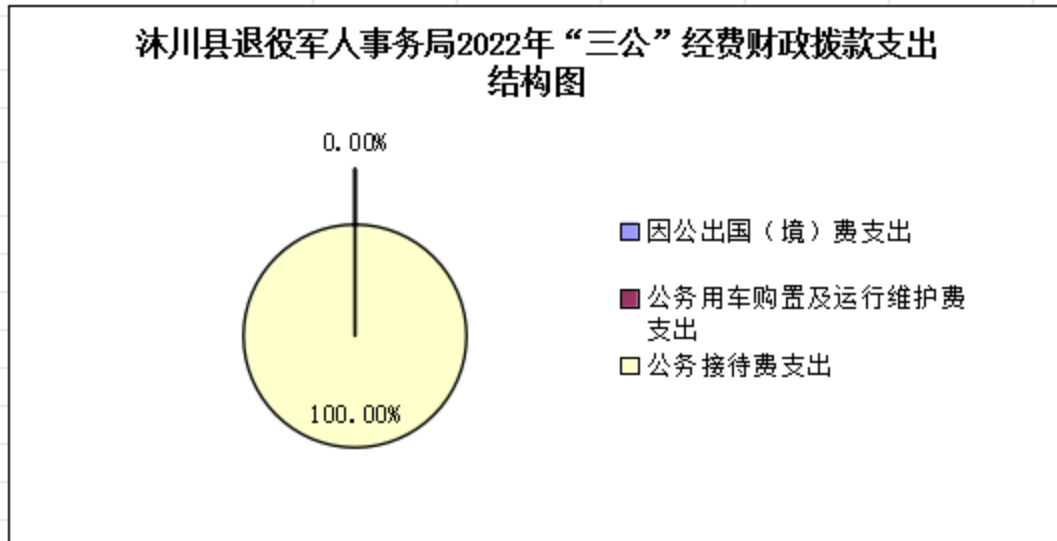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108人次，共计支出0.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具体内容包括用于全年接待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44.17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9万元，比2021年增加9.96万元，增长39.9%。主要原因是维持单位正常的业务运转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室空调采购费用。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重大节日慰问资金项目（项目名称）等1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重大节日慰问资金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

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指反映用于烈士纪念设施(烈士陵园等)日常管理、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退役士兵管理服务和退役士兵参加教育等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

本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反映用于重大节日慰问驻军、优抚对象、平时慰问维稳对象、武警中队新退役人员、重大变故对象，双拥工作经费，春节、八一等重大节日慰问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等项目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为优抚对象购买医疗保险补助项目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2年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1个即沐川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主要职能职责:

1、拟订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负责复原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定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组织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参与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人员概况：

2022年末我局在编人员共9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事业人员4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贯彻新发展理念为牵引，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两个服务”方针不动摇，坚定稳中求进总基调，弘扬团结奋进主旋律，秉承“为奉献的人奉献、向可爱的人送爱”的工作理念，聚焦“聚合力、增效能、创一流、谱新篇”工作目标，持续深化深耕“一二三四”工作举措，即聚焦一个中心（以服务退役军人和军属为中心）；突出两条主线（建强退役军人事务行政机关；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实现三大突破（党建引领有新突破；退役军人就业安置有新突破；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有新突破）；健全四个机制（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机制；褒扬激励机制；拥军优抚长效机制；关爱帮扶机制），奋力推动退役军人工作在新征程上实现新跨越。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建强退役军人事务行政机关，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体系。
2、完成转业干部、退役士兵等移交安置任务。
3、大力促进就业创业，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培训就业工作，积极组织退役军人参加就业创业大赛等活动。
4、强化信访维稳，狠抓政策落实，

推动全市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5、加强退役军人党建引领，持续培塑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树立正形象、传递正能量，充分发挥退役军人先锋模范作用，展示退役军人的本色和风采。6、加快信息化智能化建设。积极推动全市服务中心（站）“互联网+退役军人服务”一体化服务、综合管理平台。7、加强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强化褒扬激励。8、强化拥军优抚长效机制，切实做好我市抚恤补助和优待工作。9、强化关爱帮扶机制，多元多渠道做好退役军人关爱帮扶，营造浓厚的尊军崇军良好氛围。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收入决算总计为2669.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33.58万元，占94.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16万元，占1.66%；年初结转和结余收入91.94万元，占3.44%。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669.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76万元，占6.43%；项目支出2497.92万元，占93.57%。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中央关于“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与深化预算改革相关要求，以“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优结构、

防风险”为主要目标，大力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和精细化程度。加强支出进度管理，完善预算动态监控，主动作为，提前谋划，在完成一般性支出压减任务的情况下，确保了机关运行和重大项目的实施，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 预算执行情况。包括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预算动态调整情况、部门整体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是否有违规记录、年终预算执行情况等。

(三) 整体绩效情况。包括梳理评价部门职能完成情况等。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从自评情况来看决算编制合理，支出高效规范，财政支出既确保了机关正常运转，又保证了重点项目开支，财政支出绩效良好。

(二) 存在问题。

存在个别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价的信息支撑资料不够完善。随着财经制度的不断改革，一系列与财务工作相关的新规定、新要求层出不穷，财经业务技能有待在实际运用中不断提高。

(三) 改进建议。

建议结合本部门实际进一步加强绩效考核评价指标的精细化管理和动态监控分析，加强财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提升财务人员的综合技能。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名称		沐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执行(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优抚对象经费配置资金	发放重点优抚对象临时补助资金,及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109.58	109.58	0	109.58	109.58	0
		军转干部补助资金	军转干(包括企业军转干,自主择业军转干)体检费、医疗费、医疗救助、每月生活困难补助、死亡时一次性补贴、节日慰问等	17.47	17.47	0	17.47	17.47	0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	兑现2021年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	138.02	138.02	0	138.02	138.02	0	
金额合计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提升民政服务社会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按标准军人发放	749			
				指标2:	符合条件的军转干部安置量发放	13			
				指标3:	入伍大学生人数	89			
		质量指标		指标1:	按标准足额发放	100%			
				指标2:	全覆盖发放	100%			
				指标3:	全覆盖发放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标准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指标2: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指标3: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指标1:	按照标准文件执行	按照文件执行				
			指标2:	军转干部补助标准	按照文件执行				
			指标3: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标准	本科毕业生每人一次性奖励2.376万元,本科在校生、专科毕业生每人一次性奖励1.8万元,本科新生、专科在校生、专科新生每人一次性奖励1.2万元等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军人群体满意度	100%					
		指标2:	军人群体满意度	100%					
		指标3:	军人群体满意度	10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资金申报、批复情况均符合财政要求相关流程，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内容为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临时价格补贴，保障全县优抚对象合法权益，提升优抚对象群体满意度。我县2022年兑现749名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具体为：在乡老复员军人65人，县财政每人每年承担1199元，全年需要77935元；带病回乡退伍军人55人，县财政每人每年承担1020元，全年需要56100元；参战参核退役人员537人，县财政每人每年承担900元，全年需要483300元；落实优抚对象自然增长机制县财政目前每月实际配套18437元，全年需要221244元；优抚对象补助正常调标需要增加配套资金预计257223元，2022年全年合计1095802元。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是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2年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1095802元。

2. 资金使用。年初预算资金109.58万元，实际支付109.5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主要是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资金，及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各项资金均及时支付完成，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特点，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我局在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有关政策法规规定，一是监督到位。我局成立了专项资金督查组，定期或不定期对养老服务资金使用进行抽查和全面督查；二是问责到位。建立责任追究制，资金使用中徇私舞弊、优亲厚友，不按政策执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严格追究经办人的直接责任和相关的领导责任；三是管理到位。规范管理档案，基本实现了计算机信息化管理，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实施以各乡镇（街道）和单位上报资料，具体操作流程为：退役军人事务局业务股室对项目单位提交资料进行初审；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资料报局分管领导

审核；分管领导审核后报局主要领导审核。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实际支出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1095802元，剩余1095802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主要是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资金，及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优抚对象对服务质量满意度较高、受益家庭对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的满意度100%。通过开展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活动，优抚定补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在申报、审批、完成、效果等方面均体现了项目的针对性、时效性，在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上发挥了项目资金的效益，切实解决了优抚对象生活困难的具体问题，整个项目的实施收到良好的效果，群众的满意度较高。自评分100分。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项目申报、批复情况均符合财政要求相关流程，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预计全县2021年大学生入伍共计89人，其中：本科毕业生6人，每人一次性奖励2.376万元，共需14.256万元；本科在校生7人、专科毕业生18人，每人一次性奖励1.8万元，共需48.6万元；本科新生5人、专科在校生30人、专科新生23人，每人一次性奖励1.2万元，共需75.168万元。合计需要发放一次性奖励金138.024万元。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是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资金，实际到位138.024万元。

2. 资金使用。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资金年初预算资金

138.024万元，实际支付138.02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兑现2021年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入伍奖励金，奖励金标准按照相关政策标准执行，奖励金及时全覆盖支出，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从整体上看，2022年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大学生入伍军人的权益得到了保障、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满意度达到100%以上，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实按时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